证券代码：300551　　证券简称：古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6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徐迎辉先生和非独立董事苏长虹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迎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苏长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徐迎辉先生、苏长虹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形，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徐迎辉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以及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备性，其辞职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董事会选举出新任董事长前，徐迎辉先生将继续履行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徐迎辉先生正在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补选非独立董事、选举董事长、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苏长虹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苏长虹女士的辞任会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董事会选举出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前，为确保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以及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备性，苏长虹女士将继续履行非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补选非独立董事、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迎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298,925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50%。徐迎辉先生辞去职务后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所持股份在规定的期限内仍将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徐迎辉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长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

徐迎辉先生、苏长虹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黄自力先生、周世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次非独立董事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徐迎辉先生的辞职报告；

4、苏长虹女士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自力先生：

196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福建富士通公司政府事业部总经理，日本富士通半导体有限公司市场总监、业务发展总监，日本索喜科技业务发展总监、销售总监。现任江苏钺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淮安钺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精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6 年 10 月加入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自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黄自力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周世亮先生：

1985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主要任职经历：先后任职于肇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广东南国药业有限公司、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南国药业有限公司、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6 年 10 月加入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世亮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周世亮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